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7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8
十二、其他说明	3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8
（二）其他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强农惠农政策，维护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民抓好粮食生产，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做好农村土地规划和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推动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为农民提供科普培训、技术技能培训和市场信息服务，帮助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促进农民增收。

2.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搞好农村义务教育、公共卫生事业；指导村镇规划与建设，引导居民向城镇集聚，改善人畜饮水、道路等基础设施；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高农村人口素质；指导村镇绿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指导农村文化体育活动，丰富农民业余生活；及时上报和积极处置重大社情、疫情和险情，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扶贫救济。

3. 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积极开展普法教育，增强农民法治意识；及时处理来信来访，了解上报社情民意，积极开展民事调解，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确保农村社会稳定。

4.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地位；组织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村务公开引导农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同时，要做好安全生产监管、森林资源保护和环境保护等有关方面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党政机构

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二、事业单位机构

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5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4.40	949.48	4.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7		18.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75	194.37	34.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6.94	76.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4.09	25.00	19.09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23.80	1987.56	36.2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49.56		49.5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4.67	114.6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1.95		1.95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6.78	6.78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01.31		101.3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54.79	本年支出合计	3620.52	3354.79	265.73
上年结转	265.7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620.52	支出总计	3620.52	3354.79	265.73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55
2070109	群众文化							0.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75
20702	文物							3.72
2070204	文物保护							3.7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7	194.37					34.3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7	19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58	12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4.3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4.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4	7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4	7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1	19.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3	33.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0	2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19.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00	2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00	2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0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09
213	农林水支出	1987.56	1987.56					36.24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0	1080.00					36.24
2130110	执法监管	10.00	1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2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000.00	1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00	7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97.56	897.5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97.56	897.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9.56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9.56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9.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7	11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7	11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67	114.6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8	6.78					
22404	矿山安全	6.78	6.78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6.78	6.78					
229	其他支出							101.31
22999	其他支出							101.3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1.31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20.52	1317.66	2302.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4.40	931.68	22.73
20101	人大事务	1.00		1.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00		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6.68	931.68	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0.99	330.99	
2010350	事业运行	526.97	526.9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8.71	73.71	5.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0		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80		10.8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80		10.80
20132	组织事务	3.57		3.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7		3.57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36		0.36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6		0.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7		18.2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55		14.55
2070109	群众文化	0.80		0.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75		13.75
20702	文物	3.72		3.72
2070204	文物保护	3.72		3.7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75	194.37	34.3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5		0.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0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7	19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58	12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4.33		34.3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4.33		34.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4	7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4	7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1	19.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3	33.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0	2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9		44.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00		2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00		2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09		19.0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09		19.09
213	农林水支出	2023.80		2023.80
21301	农业农村	1116.24		1116.24
2130110	执法监管	10.00		1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24		1.2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000.00		1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00		7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97.56		897.5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97.56		897.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9.56		49.56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9.56		49.56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9.56		49.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7	11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7	11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67	114.6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5		1.9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95		1.9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95		1.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8		6.78
22404	矿山安全	6.78		6.78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6.78		6.78
229	其他支出	101.31		101.31
22999	其他支出	101.31		101.3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1.31		101.31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5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4.40	954.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7	18.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75	228.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6.94	76.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4.09	44.09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23.80	2023.8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49.56	49.5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4.67	114.6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5			1.95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8	6.78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01.31	101.3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54.79	本年支出合计	3620.52	3618.58		1.9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65.7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3.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5					
收入总计	3620.52	支出总计	3620.52	3618.58		1.9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54.79	1317.66	203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9.48	931.68	17.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36.68	931.68	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0.99	330.99	
2010350	事业运行	526.97	526.9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8.71	73.71	5.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0		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80		10.8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80		1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7	194.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7	194.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58	12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94	7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94	7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1	19.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3	33.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0	2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00		2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00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87.56		1987.56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0		108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0.00		1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000.00		1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00		7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97.56		897.5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97.56		89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7	114.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7	11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67	114.6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8		6.78
22404	矿山安全	6.78		6.78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6.78		6.7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7.66	1254.51	63.15
工资福利支出		1254.51	1254.5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9.92	379.9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3.96	233.96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60	45.6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6.41	206.4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9.58	129.58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4.79	64.7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2.64	52.6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4.30	24.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4	2.6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14.67	114.67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5		63.15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3.15		63.15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2	3.72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2	3.72		
合计	3.72	3.72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3.15	63.15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63.15	63.15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37.14	2037.14				
寺庄镇2026年武装工作经费	5.00	5.00				
寺庄镇财政所办公经费	2.00	2.00				
寺庄镇2026年社区补助经费	15.00	15.00				
寺庄镇纪检监察联络员工作保障经 费	6.80	6.80				
寺庄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10.00	10.00				
寺庄镇2026年安监员工资及安监站 工作经费	6.78	6.78				
寺庄镇护林防火经费	10.00	10.00				
寺庄镇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	4.00	4.00				
寺庄镇乡镇补助经费	70.00	70.00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 委副职待遇1	429.00	429.00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 委副职待遇2	181.50	181.50				
寺庄镇乡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	10.00	10.00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 委副职待遇3	287.06	287.06				
寺庄镇伯方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资金	1000.00	100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高平市寺庄镇	265.73	263.78		1.95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65.73	263.78		1.95
寺庄镇2025年2月-11月特困供养补助资金	34.33	34.33		
（晋市财会〔2024〕56号）寺庄镇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	1.95			1.95
（晋市财会〔2024〕61号）寺庄镇提前下达2025年市级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9.09	19.09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专项资金（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市县）	0.60	0.6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下县资金）寺庄镇	2.18	2.18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专项资金（文化处）寺庄镇	10.16	10.16		
（晋市财教〔2024〕129号）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预算寺庄镇	0.20	0.20		
（晋财文〔2024〕93号）2025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寺庄镇	0.26	0.26		
（晋市财行〔2024〕116号）2025寺庄镇党员教育培训市级经费	1.57	1.57		
（晋财建〔2024〕253号）寺庄镇2025年度（第一批）交通运输领域项目资金--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	5.56	5.56		
寺庄镇2025年“礼赞山河乡约盛夏”消暑晚会补助资金	1.00	1.00		
寺庄镇晋城市级界桩管控专项资金（晋市财社〔2024〕123号）	0.05	0.05		
（晋市财行〔2024〕114号）寺庄镇2025年度省级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	0.18	0.18		
（晋市财行〔2024〕114号）寺庄镇2025年度市级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	0.18	0.18		
（晋财文〔2025〕22号）202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的通知寺庄镇	0.14	0.14		
（晋市财农〔2025〕18号）寺庄镇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支出）	35.00	35.00		
（晋市财行〔2024〕104号）寺庄镇2025年市人大代表联络站经费	1.00	1.00		
2025年寺庄镇晋城市社区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2.00	2.00		
（晋财建〔2024〕240号）寺庄镇2025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2--农村公路养护补助	44.00	44.00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建设配套资金				
（晋财农〔2025〕103号）寺庄镇2025年省级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四批）	1.24	1.24		
2025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寺庄镇）	1.83	1.83		
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下县）1（寺庄镇）	1.90	1.90		
（晋财建〔2024〕194号）寺庄镇2025年中央产粮大县资金奖励	101.31	10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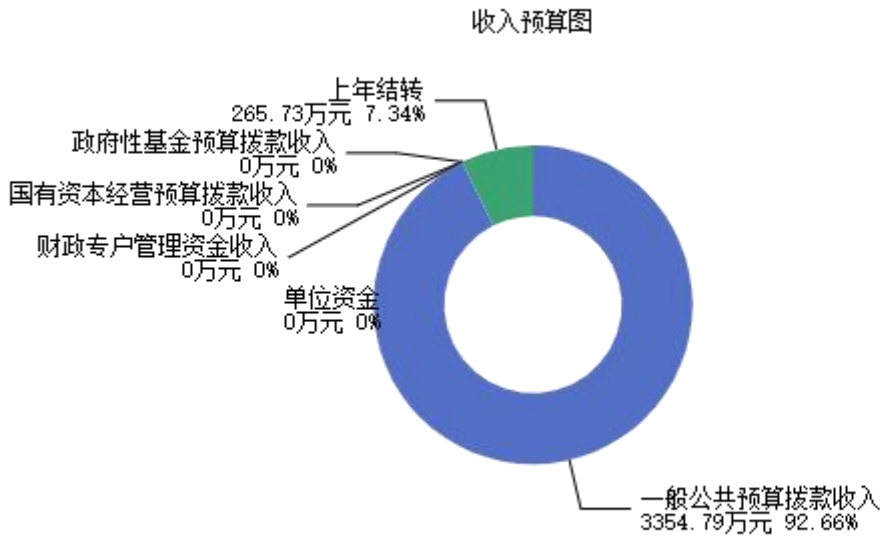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3,620.5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354.79万元，上年结转265.73万元，比上年减少1368.23万元，下降27.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项目减少，涉及项目资金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620.5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354.79万元，上年结转265.73万元，比上年减少1368.23万元，下降27.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项目减少，涉及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3,620.5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54.79万元，占92.6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265.73万元，占7.3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3620.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7.66万元，占36.39%；项目支出2302.87万元，占63.6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20.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18.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95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354.7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65.7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54.4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2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8.7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6.9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4.09万元、农林水支出2,023.8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9.5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4.6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9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78万元、其他支出101.31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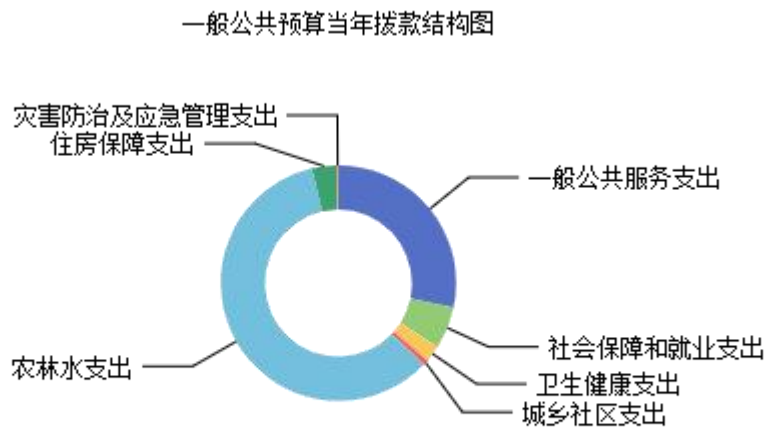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354.79万元，比上年减少1601.50万元，下降32.3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354.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9.48万元，占28.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4.37万元，占5.79%；卫生健康支出76.94万元，占2.29%；城乡社区支出25.00万元，占0.75%；农林水支出1,987.56万元，占59.25%；住房保障支出114.67万元，占3.4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78万元，占0.20%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317.66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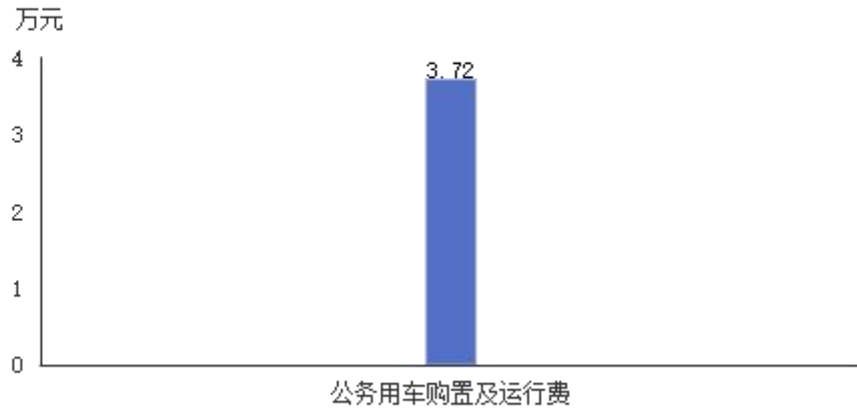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254.51万元，主要包括：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63.1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72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2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2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3.1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加2.43%，原因是我单位人员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是继往开来，蓄力迸发的一年。我镇将按照高平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以“三牌同打、协同发力”为整体发展思路，通过深耕文旅资源筑优势、聚焦项目建设强支撑、做优特色农业创价值，系统推进片区开发、产业招商、业态升级与链条延伸，全面激活镇域发展动能，带动群众增收致富，走好产业兴、百姓富、生态美的发展之路。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4个，共计金额2,037.1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金额2,037.1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4个，涉及项目金额2,037.1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项目金额2,037.1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6年安监员工资及安监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800	年度资金总额:		6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拨付我镇安监站经费3万元用于处理辖区内突发应急事件及进行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安全监管队伍,安监员1名,基本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另外加1000元绩效工资,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监站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由乡镇安监站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工作,按月定时发放安监员工资,绩效工资每半年发放一次,财政所根据提交的相关票据进行款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拨付我镇安监站经费3万元用于处理辖区内突发应急事件及进行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安全监管队伍,安监员1名,基本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另外加1000元绩效工资,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监站工作正常开展			根据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拨付我镇安监站经费3万元用于处理辖区内突发应急事件及进行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安全监管队伍,安监员1名,基本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另外加1000元绩效工资,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监站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监员人员数	1人	数量指标		安监员人员数	1人	
					乡镇安监站个数	1个			乡镇安监站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安监工作完成	100%
						日常安监工作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安监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安监员工资发放时	每月
						工资发放标准	2150元/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绩效发放标准	1000元/月	绩效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			激励	社会效益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	激励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监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监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10930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6年社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白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半年一拨付,年底考核后再行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白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白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半年一支付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半年一支付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准	6000元/年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准	6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00102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6年武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为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议军会议纪要》的通知,为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下拨武装经费5万元,用于民兵军事训练春秋两季两次训练费用支出和购置日常用品如版面一副,文件包30个,档案盒等我镇民兵应急台30人。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为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议军会议纪要》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开展民兵组织整顿、思想教育、军事训练等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春秋两季训练及8月完成购置物品后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为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议军会议纪要》的通知,为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下拨武装经费5万元,用于民兵军事训练和购置日常用品,我镇民兵应急台30人。				根据中共高平市为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议军会议纪要》的通知,为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下拨武装经费5万元,用于民兵军事训练和购置日常用品,我镇民兵应急台3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用品购买数量	≥60个	数量指标	全年训练次数	2次		
			版面数量	1副		日常用品购买数量	≥60个		
			全年训练次数	2次		版面数量	1副		
			民兵应急台人数	30人		民兵应急台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物资购置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物资购置合格率	100%			
		训练完成率	100%		训练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物品购置时间	8月	时效指标	物品购置时间	8月			
		训练时间	春秋两季		训练时间	春秋两季			
	成本指标	武装经费总额	5万元	成本指标	武装经费总额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武装工作健康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094523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伯方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推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这项生态工程在我镇落地生根,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推动我镇乡村振兴,2024年3月以来,我镇伯方片区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努力践行“千万工程”经验,用于我镇2024年伯方村环境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比如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55000平方米,屋面改造86548平方米,门窗改造995.5平方米,历史名居改造3527.93平方米,高压强电改造强电33090平方米,弱电25007平方米,新增路灯77盏,小微公园改造55439平方米,伯方小学附属用房及配套设施改造5000平方米。2024年12月份完工,2026年10月前支付完毕。							
立项依据	寺庄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伯方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伯方村评估并进行拆除,村汇总后报于规划建设办公室,再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3月开工,12月完工,2026年10月根据提交的申请资料逐项拨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推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这项生态工程在我镇落地生根,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推动我镇乡村振兴,2024年3月以来,我镇伯方片区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努力践行“千万工程”经验,用于我镇2024年伯方村环境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比如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55000平方米,屋面改造86548平方米,门窗改造995.5平方米,历史名居改造3527.93平方米,高压强电改造强电33090平方米,弱电25007平方米,新增路灯77盏,小微公园改造55439平方米,伯方小学附属用房及配套设施改造5000平方米。2024年12月份完工,2026年10月前支付完毕。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推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这项生态工程在我镇落地生根,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推动我镇乡村振兴,2024年3月以来,我镇伯方片区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努力践行“千万工程”经验,用于我镇2024年伯方村环境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比如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55000平方米,屋面改造86548平方米,门窗改造995.5平方米,历史名居改造3527.93平方米,高压强电改造强电33090平方米,弱电25007平方米,新增路灯77盏,小微公园改造55439平方米,伯方小学附属用房及配套设施改造5000平方米。2024年12月份完工,2026年10月前支付完毕。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面积	55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	55000平方米
			伯方小学附属用房及配套设施	5000平方米			项目涉及村数	1个
			项目涉及村数	1个			门窗改造面积	995.5平方米
			小微公园改造面积	55439平方米			历史名居改造面积	3527.93平方米
			屋面改造面积	86548平方米			强电改造面积	33090平方米
			弱电改造面积	25007平方米			弱电改造面积	25007平方米
			强电改造面积	33090平方米			新增路灯数量	77盏
			历史名居改造面积	3527.93平方米			小微公园改造面积	55439平方米
			门窗改造面积	995.5平方米			屋面改造面积	86548平方米
			新增路灯数量	77盏			伯方小学附属用房	5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支付足额率	100%		质量指标	重建验收合格率	100%	
		重建验收合格率	100%			支付足额率	100%	
		资金拨付时间	2026年12月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6年12月	
工程开工时间		2024年3月		工程开工时间		2024年3月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额度	1000万元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额度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村民满意度	≥90%		村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8161217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财政所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耗材及维修电脑打印机等费用,我镇财政所办公室工作人员4人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财政所作为基层财政管理部门,其工作职责主要是按照乡镇政府的要求,按相关规定对乡镇各项资金和财产进行管理,为保障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配备财政所办公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日常工作需要进行办公费使用,每月实报实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耗材及维修电脑打印机等费用,我镇财政所办公室工作人员4人,保障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耗材及维修电脑打印机等费用,我镇财政所办公室工作人员4人,保障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室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办公室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财政所经费总额	2万元	成本指标	财政所经费总额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乡镇财政所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095158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委副职待遇1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半年一拨付,年底考核后再一次性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个数	33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个数	33个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支付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15626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委副职待遇2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半年一拨付,年底考核后再一次性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数量指标	行政村个数	33个		
			行政村个数	33个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1100618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委副职待遇3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70,550		年度资金总额:		2,870,5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70,5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70,5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主干不低于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5倍,副职为人均可支配收入的1-2倍。现申请25年收回资金2870550元,望批准。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半年一拨付,年底考核后再一次性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组织部、高平市财政局、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农村“两委”干部报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拨付用于我镇33个行政村运转经费每村18.5万元,以后每3年增加5000元。及33个行政村两委干部工资,行政村两委干部161人,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数量指标	两委干部人数	161人		
			行政村个数	33个		行政村个数	33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成本指标	行政村经费拨付标准	1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村务工作的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8114533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护林防火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高平市森林防火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工作方案>的通知》,为了保障护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下达护林防火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1、可燃物清理;各行政村对各村区域范围内的存在危险的森林可燃物100余亩进行清理,需1万余元;2、护林员补助:补助105人,每人300元,需3.15万元;3、防火物资购置:部分行政村添置对讲机6件,防火水桶33个,铁锹70件,灭火剂、灭火弹40个,油锯33个,红旗80个,袖章20个等,负责组织开展本区域内林业相关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高平市森林防火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近年来全省生态建设成果凸显,森林面积不断增加,引发森林草原火灾的不利因素逐渐增多,森林火灾防治形式严峻,通过日常进行护林防火,防止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提高火灾救援能力,减少安全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12月进行可燃物清理,2026年1-3月进行防火物资购置,2026年6月发放护林员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高平市森林防火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工作方案>的通知》,为了保障护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下达护林防火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1、可燃物清理;各行政村对各村区域范围内的存在危险的森林可燃物100余亩进行清理,需1万余元;2、护林员补助:补助105人,每人300元,需3.15万元;3、防火物资购置:部分行政村添置对讲机6件,防火水桶33个,铁锹70件,灭火剂、灭火弹40个,油锯33个,红旗80个,袖章20个等,负责组织开展本区域内林业相关工作。随着近年来全省生态建设成果凸显,森林面积不断增加,引发森林草原火灾的不利因素逐渐增多,森林火灾防治形式严峻,通过日常进行护林防火,防止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提高火灾救援能力,减少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可燃物面积	≥100亩	数量指标	清理可燃物面积	≥100亩		
			护林员补助人数	105人		护林员补助人数	105人		
			购置防火物资数量	282件		购置防火物资数量	282件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日常护林防火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护林防火工作	100%		
			时效指标	可燃物清理时间		2025年10至12月	时效指标	可燃物清理时间	2025年10至12月
	护林员补助发放时间	2026年6月	护林员补助发放时	2026年6月					
	防火物资购置时间	2026年1至3月	防火物资购置时间	2026年1至3月					
	成本指标	护林员补助标准	300元	成本指标	护林员补助标准	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少森林火灾安全隐患	减少	社会效益	减少森林火灾安全	减少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12424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纪检监察联络员工作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加强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考核的通知》,拨付我镇33个行政村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一个村2000元,共计6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加强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考核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考核后,一次性拨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加强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考核的通知》,拨付我镇33个行政村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一个村2000元,共计68000元。为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根据中共高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加强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考核的通知》,拨付我镇33个行政村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一个村2000元,共计68000元。为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监察联络员人数	33人	数量指标	纪检监察联络员人数	33人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考核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考核时间	12月		
			资金支付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2000元/人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2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村级监察联络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村级监察联络员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纪检监察联络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纪检监察联络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03309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中共高平市纪检办公室关于乡镇(街道)纪(工)委拨付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下拨我镇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所产生的费用,我镇纪检监察办公室5人,项目主要用于订购纪检杂志2套费用、纪检版面制作一副、纪检监察日常办公费等支出,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高平市纪检办公室关于乡镇(街道)纪(工)委拨付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3月订购杂志后,3月及时支付,5月版面安装完毕后,5月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中共高平市纪检办公室关于乡镇(街道)纪(工)委拨付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下拨我镇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所产生的费用,我镇纪检监察办公室5人,项目主要用于纪检工作租车、纪检版面制作、纪检监察日常办公费等支出,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依据《中共高平市纪检办公室关于乡镇(街道)纪(工)委拨付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的通知》,下拨我镇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所产生的费用,我镇纪检监察办公室5人,项目主要用于纪检工作租车、纪检版面制作、纪检监察日常办公费等支出,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购杂志数量	2套	数量指标	制作版面数量	1副
			制作版面数量	1副		订购杂志数量	2套
			纪检监察办人数	5人		纪检监察办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制作版面时间	5月	时效指标	制作版面时间	5月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订购杂志时间	3月
	订购杂志时间		3月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纪检经费总额	4万元	成本指标	纪检经费总额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纪检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纪检工作正常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14035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伯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半年一拨付,年底考核后再行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伯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项目主要用于我镇伯云社区维护社区基本运营,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其他日常和活动支出,社区工作人员5人,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准	6000元/年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准	6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05357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乡镇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用于发放我镇临时人员工资,我镇临时人员72人,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政府的运行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政府需求,专款专用使用资金,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按月支付临时工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用于发放我镇临时人员工资,我镇临时人员72人,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保障政府的运行稳定				根据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此资金用于发放我镇临时人员工资,我镇临时人员72人,工资为高平市最低生活保障,保障政府的运行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临时工人数	72人	数量指标	政府临时工人数	72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2150元/月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215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政府的运行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政府的运行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0114656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高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乡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实施单位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健全基层执法体系,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拨付我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执法队办公室购置执法相关物品及办公室日常消耗品,及我镇4辆公务用车的车辆相关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乡镇执法队伍作为基层执法队伍,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保障乡镇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有助于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行政执法办公室提交申请,由财政所根据财务制度和相关流程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执法队购买耗材、支付电费、气费、网费及公务用车维修后,每月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高平市乡镇(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健全基层执法体系,创新执法监管方式,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拨付我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执法队办公室购置执法相关物品及办公室日常消耗品,及我镇4辆公务用车的车辆相关费用,乡镇执法队伍作为基层执法队伍,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保障乡镇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有助于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4辆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4辆
			执法队人员人数	9人		执法队人员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公务用车养护合格率	100%		公务用车养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时间	2026年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执法经费总额	10万元	成本指标	执法经费总额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3110482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2辆，实有4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7898.1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